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HEALTHCAR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9)

建議修訂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發表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符合最新法律及監管規定，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三之修訂。有鑑於建議作出之變更，董事會建議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之主要範圍載列如下：

1. 容許所有股東大會(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任何續會或延會)以實體會議或虛擬會議或兩者兼採之方式舉行；
2. 加入「通訊設施」、「人士」、「出席」及「虛擬會議」之釋義，使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相關條文與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一致，並對相關細則作出相應變更；
3. 更新「法例」之定義，使其符合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案(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法案」)；
4. 加入「營業日」、「黑色暴雨警告」、「烈風警告」、「在聯交所網站登載」、「供股」及「主管監管機構」之釋義，並對相關提述作出任何相應變更；

5. 刪除「聯繫人士」之釋義及加入「緊密聯繫人」之釋義，並對相關條文作出相應變更（包括規定董事不得就批准涉及本身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之條文）；
6. 刪除有關本公司並非透過市場或競價方式購買可贖回股份的條文；
7. 規定於任何年度(i) 暫停查閱股東名冊及(ii)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各相關期間，可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該年度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而延長，惟有關期間於任何年度不得延長至超過六十天（或適用法律可能訂明之有關其他期間）；
8. 規定本公司須於每個財政年度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9. 闡明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必須發出不少於二十一日通知，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則可發出不少於十四整日的通知而召開；
10. 加入鑑於容許股東大會以實體會議或虛擬會議方式舉行而須於股東大會通告內具體說明之額外詳情；
11. 規定董事會有權在每份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內訂明可自動延遲或更改相關股東大會而不作另行通知之情況，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當日於股東大會舉行當時或之前的任何時候發出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或其他類似事件；
12. 規定所有股東有權(i)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發言；及(ii)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除非個別股東受上市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13. 規定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名額的任何董事，只任職至本公司在其獲委任後之首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14. 在廢除上市規則附錄三之相關規定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4條之規定，更新有關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之情況之條文；

15. 在將「聯繫人」之釋義改為「緊密聯繫人」後，更新有關規管本公司按照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向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任何貸款、擔保或抵押之條文；
16. 規定若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須審議之事宜中有利益衝突，而董事會釐定該事宜為重大，則應在實體董事會會議上處理該事宜，而非透過書面決議案處理；
17. 闡明委任本公司核數師須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進行；
18. 規定股東可在本公司核數師任期屆滿前隨時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批准罷免本公司核數師；
19. 闡明本公司核數師之酬金須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釐定；
20. 規定在法案規限下，本公司可以特別決議案之方式議決將本公司自動清盤；
21. 加入「財政年度」之釋義，規定除非由董事不時另行決定，否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應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結束；及
22. 更新及整理釋義及其他提述，並因應上述修訂作出一致之相應修訂及其他內務修訂。

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生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向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有關建議修訂以及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詳細資料，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代表董事會
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曾裕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曾裕博士、葉啟榮先生及楊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美玲女士、黃文顯博士及康寶駒先生。